

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信息专报

2016年第1期(总第58期)

成都市教育科学研究院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
成都市职业技术教育学会秘书处

编 2016年3月

本地信息

- 成都: 到2020年建成30个特色职校1
- 成都: 大力推进市属高校和中职学校创新创业教育1
- 成都: 成都教师获全国中职学校班主任基本功大赛一等奖2
- 四川: 全省4万考生迎高职单招考试, 中职生成主要生源2
- 四川: 全省技能大赛在新都举行3

十五个副省级城市信息

- 宁波: 首次打造特色高校二级学院服务产业4

其他省市信息

- 内蒙古: 去年投6亿余元发展中职4
- 福建: 启动实施“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5
- 上海: 大力加强职业教育公共实训中心建设6
- 辽宁: 今年起高等职业院校招生将实施分类考试7
- 湖南: 开发100个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学标准7
- 福建: 公办中职校生均经费每年最低4200元8
- 山东: 确定九个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项目8

教育科研信息

- 校企双主体办学的治理理论与模式初探9
-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评估体系研究10

国际信息

- 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辨析(上)11

其他信息

- 教育部将严查中职学校问题学籍、双重学籍现象14
- 教育部: 2015年全国中职就业率达96.3%14
- 《国务院关于落实职业教育法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的报告》指出——提升职业教育服务“三农”水平16
- 教育部: 今年起中等职业学校须晒质量年度报告17
-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出台18

本地信息

● 成都：到 2020 年建成 30 个特色职校

到 2020 年，成都要基本建成 30 个特色职业院校，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培养高素质的技术技能人才。

特色职业院校建设坚持“政府统筹引导、行业企业参与、专家全程指导、校企合作融合、学校科学实施”的原则，采取教育行政部门和项目学校分级管理的方式。建设工作实行“科学规划，审批立项，逐年考核，动态管理”。（四川日报 3 月 9 日）

● 成都：大力推进市属高校和中职学校创新创业教育

一是依托成都创业学院，建立成都市创新创业教育联盟，促进校际协作、资源共享，协同育人，由农职院、工职院、成职院分别牵头组建现代都市农业、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校企合作联盟。

二是以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核心，鼓励学校探索跨院校、跨院系、跨学科、跨专业交叉培养创新创业人才，探索举办创新创业教育实验班，改革考试内容和方式，探索非标准答案考试。

三是打造创新创业教育与专业教育深度融合的示范专业点，开设学科前沿、创业基础、就业创业指导等方面的课程，全面纳入学分管理，鼓励将学生开展的创新实验、发表论文、获得专利、参加创业实践活动和自主创业等成效折算为学分。

四是制定创新创业教育教师到行业企业挂职锻炼制度，聘请企业家、创业成功人士、专家教授等作为兼职教师，建设一支专兼结合的师资队伍。

五是加强学生创业指导服务，组建学生创新创业导师团队，鼓励培育创新创业类学生社团，推进创新创业实训中心（基地）建设，建成 4 个示范性众创空间，4 所创新创业教育示范校。（四川教育网 3 月 9 日）

● 成都：成都教师获全国中职学校班主任基本功大赛一等奖

1月8日至10日，第一届全国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基本功大赛决赛在广东东莞举行。来自全国各省、直辖市20余个代表队，共100余名选手参加。成都市财贸职业高级中学校教师何茹以良好的心态、扎实的技能在比赛中出色发挥，脱颖而出，获得一等奖。这也是本次大赛四川省取得的唯一一个一等奖。同时，该校还获得优秀组织奖。

本次大赛紧扣教育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加强中等职业学校班主任工作的意见》和教育部《中等职业学校德育大纲(2014年修订)》等文件精神，重点考察中职学校班主任建班育人能力，包括班级主题教育活动设计，班级建设疑难问题解决，学生教育管理中相关政策、法规、原理、方法的掌握和运用等，包括笔试和面试两个环节。其中笔试包含“相关理论知识”和“主题班会设计”两方面，面试两项包括“模拟情景答辩”和“教育故事演讲”。（中国网1月13日）

● 四川：全省4万考生迎高职单招考试，中职生成主要生源

成都航空职业技术学院等47所高职院校在我省开展单独招生工作，成都职业技术学院等12所省内高职院校进行招收藏区“9+3”应届毕业生单独招生工作。从省教育厅获悉，今年参加高职单招的考生共有4万人左右。考试由学校自行组织，由文化考试和综合测试两部分组成。经单独招生录取的学生，不再参加普通高考和对口招生考试，同时也不能被其他高校录取，入学后与参加普通高考录取的学生待遇相同。

成都职业技术学院相关负责人介绍说，学院2016年单独招生考试采用“文化基础笔试+专业技能测试（面试）”方式进行，考试总分300分。文化基础笔试采用“语文+数学+外语”综合，专业技能测试（面试）由学院组织专家组对计算机应用技术等16个专业考生进行专业技能测试。学院从2011年开始单招以来，中职生生源占比越来越重。

同时，记者从多个学校也了解到，中职生逐渐成为高职单招的主要生源。

根据《关于开展中等和专科层次职业教育人才培养衔接的指导意见》，我省将继续稳步实施五年一贯制、对口高职招生政策，逐步扩大高职院校单独招生录取规模，逐步提高高职院校招收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的比例。2016年，通过单独招生和分类考试录取的学生占高等职业院校招生总数的50%左右。2017年开始，全省开展单招的独立设置的高职院校单招计划达到当年招生计划的50%左右，单招计划中面向中职毕业生的招生计划应不低于50%。（四川教育网3月29日）

● 四川：全省技能大赛在新都举行

为进一步加快推进我省中等职业学校教学改革，集中展示中职教学成果，彰显职教风采，并选拔国赛选手，由省教育厅、省人社厅联合主办，市教育局承办，新都区教育局、成都市现代制造职业技术学校协办的“2016年四川省职业院校技能大赛（清华万博杯）‘车加工技术’‘数控车加工技术’项目竞赛”，在成都市现代制造职业技术学校举行。

本次大赛共有省内20支代表队的132名选手参赛，他们分别参加了“数控车加工技术”项目和“车加工技术”两个竞赛项目的技能比拼。据介绍，本次比赛分车加工赛项“识图与绘图工艺编制”竞赛、车加工、数控车竞赛三个单元进行。经过两天的激烈比拼，我市现代制造职校3名学生与来自成都市其他几所中职学校的选手组队代表成都市参加了比赛，并获得“车加工技术”项目5个一等奖、3个二等奖和“数控车加工技术”项目4个一等奖、2个二等奖、1个三等奖的优异成绩，其中，现代制造职校三名选手均获一等奖。（成都日报3月24日）

十五个副省级城市信息

● 宁波：首次打造特色高校二级学院服务产业

宁波市教育局、市财政局近日联合发文，决定首次在宁波高校二级学院中开展创建非独立设置的特色学院试点工作。

“十三五”期间，宁波市将重点在海洋、新材料、电商、汽车等领域支持建设 10 所左右办学特色鲜明、体制机制创新、人才培养质量高、社会服务贡献大、国际化合作程度高、起示范辐射作用的特色学院，增强地方高校为区域经济社会发展服务的能力。

每个学院建设周期一般为 4 年。对列入试点建设的每个特色学院，在高校办学绩效评价补助经费总量范围内，安排不高于 500 万元建设经费，主要用于支持试点高校加强高层次创新人才和创新团队培养和引进、优势特色学科专业和重点实验室建设、开展国际合作办学、加强课程建设等。对列入试点建设的特色学院，宁波市教育局将会同市政府有关部门加强目标管理和阶段性评估，实行动态调整。（中国教育新闻网 3 月 25 日）

其他省市信息

● 内蒙古：去年投 6 亿余元发展中职

2015 年内蒙古自治区累计投入 6.43 亿元，用于中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和质量提升工程，为中等职业学校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提供了坚实保障。

近年来，内蒙古每年投入 2 亿元专项用于中等职业学校实训基地建设和师资队伍建设和等方面。2015 年，自治区加大投入力度，共落实 3 亿元全部用于中职学校改善办学条件及数字化校园建设。同时争取国家中等职业教育基础能力建设（二期）工程项目和现代职业教育

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等累计 3.43 亿元，推动全区中职学校加快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截至 2015 年底，全区有中等职业学校 250 所，在校生约 21.5 万人。（中国教育报 3 月 29 日）

● 福建：启动实施“二元制”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改革

福建省启动实施以“招工招生一体化、企校主导联合育人”为主要内容的现代学徒制人才培养模式改革试点，推动建立学校、企业二元主导的技术技能人才培养模式。

改革招生考试办法。行业（企业）和学校共同作为培养主体，共同提出招生对象、专业、规模等需求。招生对象主要为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在职员工，采取“文化综合知识考试+专业基础考试与岗位技能测试”相结合的考试办法，单独组织考试和录取。开展专科全日制学历教育和高级工学制教育为主的人才培养，逐步推进本科学历教育、预备技师学制教育及专业硕士教育。

转变教学方式。采取“校企双主体、工学一体化”教学方式，校企共同制定并实施人才培养方案，采取校企双师带徒、工学交替培养、集中与分时授课等模式共同培养学徒，主干专业课合作行业（企业）参与率达到 100%。学校试行弹性学制、学分管理，允许学徒合理安排时间分阶段完成学业。

重构课程体系。对接职业标准，校企共同制定人才培养专业教学计划，共同研究整合专业基础课、主干课、核心课以及技能实践课，共同开发融合专业知识、安全操作技能、生产规范、职业素养于一体的教材、课件等。

强化实习实训。企业为学徒提供符合产业发展最新技术和技能岗位最新要求的实习实训环境，校企共同研究制订实习实训计划和教学大纲。制定岗位实习实训考核标准，探索建立实习实训标准动态更新

机制。推动团队式、项目式实习实训模式，专业课程实习实训运用真实任务、真实案例教学的覆盖率达 90% 以上。

突出行业企业导师责任。行业（企业）选拔优秀技术技能人员和管理骨干担任学徒的导师，负责学徒在企业的岗位技能操作训练，技能实践专业课程在企业完成。行业（企业）导师承担学徒 60% 以上实践课程教学任务。

完善学业考核机制。建立以学徒自我评价、教师评价、导师评价、行业（企业）评价为核心的学徒学业成绩考核机制。引导学徒参加职业资格技能鉴定考试，毕业时获得高级以上职业资格证书。推动建立和完善适合弹性学制和学分制的教学质量评价体系。（中国教育报 3 月 27 日）

● 上海：大力加强职业教育公共实训中心建设

上海市建设“职业教育公共实训中心”十年来，在对接产业需求、培养应用型人才、服务社会经济发展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

对接产业需求，服务转型发展。面向上海市所有 20 个主要行业，建设 94 个开放实训中心，涉及 16 个专业大类，覆盖 61 所学校。紧贴产业、行业、企业需求，积极引进行业先进的设施设备服务实训教学，及时学习先进前沿的管理理念，引进企业先进管理模式，建设成融技能训练与职业资格鉴定于一体的，集中小学职业体验、职前教育、职后培训和终身教育于一身的重要平台。

校企深度融合，创新合作模式。推进行业企业参与人才培养全过程及职业教育标准和企业行业标准高度融合，实训中心紧贴岗位需求，明确学生培养目标，实现企业的真实生产环境与学校的教育环境融合。有的公司在录用员工上提前深入到各实训中心，把用工需求与学校实训对接起来。上海市工业技术学校实训中心拥有学生日后工作应用到的各类设备，为毕业生将来快速适应工作环境打下基础。

加大开放力度,服务社会需求。承担中小学生学习职业体验启蒙教育、社区教育,科普教育等,近年来共建设职业体验学校 65 所,开放项目共 300 余个,体验人数达 15 万余人次。承担职后培训、农民工培训、企业在职员工的继续教育培训和职业技能培训,促进职前职后一体化,累计服务社会培训 120 万人次,技能鉴定 72 万人次。将实训中心建设运行经验推广到对口援助的川、渝、藏、疆等地,有力推动当地教学观念、模式和师生素质发展。(中国教育报 3 月 17 日)

● 辽宁:今年起高等职业院校招生将实施分类考试

今年起,该省高等职业院校考试招生逐步与普通高校本科考试相对分开,推行“文化素质+职业技能”的评价方式,实施分类考试招生。

到 2017 年,辽宁省通过分类考试录取的考生将占高职院校招生总数的 60% 以上。到 2020 年,初步建立符合职业教育规律、顺应时代要求、具有辽宁特点的高等职业教育分类考试招生制度。

从今年起,辽宁高职考试招生除全国统一高考外,还有 4 种考试招生方式:一是按照有关要求由招生院校自行组织的单独考试招生。二是主要依据学业水平考试成绩、综合素质评价和职业适应性测试结果,对学生进行综合评价招生录取的综合评价招生。三是对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三校生”,由省招考办单独组织的对口升学考试。四是考生申请,由招生院校根据考生学习成绩、德智体综合素质表现、专业技能水平等方面审核注册录取。(新华网 2 月 26 日)

● 湖南:开发 100 个中高职衔接专业教学标准

湖南日前出台《关于深化职业教育教学改革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的实施意见》,提出完善产教融合、校企合作、协同育人机制,建立健全教学标准和质量标准体系,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湖南提出,加强学生职业精神培养,积极探索有效的方式和途径,形成常态化、长效化的职业精神培育机制,重视崇尚劳动、敬业守信、创新务实等精神的培养。湖南将推进特色专业体系建设,构建深度融入区域优势

产业、特色产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的特色专业体系；依托省级示范特色专业群，积极开展校企联合招生、联合培养、一体化育人的现代学徒制改革试点，力争3年内现代学徒制试点专业点达到100个以上。

湖南提出，组织开发100个左右中高职衔接一体化培养专业教学标准，为中高职衔接贯通培养提供基本教学规范；研究制定《湖南省中高职衔接培养指导性专业目录》，重点将培养要求年龄小、培养周期长、复合性教学内容多的专业纳入目录专业体系。（中国教育报2月22日）

● 福建：公办中职校生均经费每年最低4200元

福建近日出台规定，各设区市是所辖县（市、区）公办中职学校生均拨款制度的责任主体，2018年前拨款标准由各设区市自主定夺，至2018年底不低于省定生均公用经费标准。

福建中等职业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标准按专业类别划分为5档，其中财经商贸类、教育类专业类别拨款额度最低，标准为每生每年4200元；文化艺术类拨款额度最高，标准为每生每年7000元。该生均公用经费标准包含对中职学校的免学费补助，财政对公办中职学校由补助免学费转换为按专业核拨生均公用经费。生均公用经费使用对象是县（市、区）属公办中职学校和公办技工学校有正式学籍的全日制中职技术学历教育学生。（中国教育新闻网1月29日）

● 山东：确定九个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项目

山东省教育厅公布山东海事职业学院混合所有制办学实践项目等9个项目为山东省职业院校混合所有制改革试点项目，深化职业院校办学体制机制改革，激发职业教育办学活力，积极探索职业院校股份制或混合所有制办学形式。

山东省教育厅要求，试点项目单位积极探索混合所有制职业院校法人产权制度，引导国有资本、集体资本和境内外非公有资本等与职业院校双向进入、相互融合，整合汇聚优质资源，以股份制、混合所

有制等形式明确职业院校法人财产权。加强现代职业学校制度建设，建立以学校章程为办学基础、与多元化办学产权结构相适应的现代职业学校治理结构，健全由政府、行业、企业、社会团体或个人、教职工代表等多方参与的理事会或董事会，全面推动职业院校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山东省教育厅要求，改革试点要坚持依法推进，实施动态管理，加强研究督导。要坚持在法治框架下推进改革，规范程序、阳光运作，切实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新华网 1 月 14 日）

教育科研信息

● 校企双主体办学的治理理论与模式初探

校企合作双主体办学作为职业教育特定办学形式的一种新现象，已在现代职业教育体系建设中发挥着日益重要的作用，并成为兴起中的多层次职业教育治理体系的组成部分。

首先，双主体办学治理作为多中心治理的一种延伸和拓展，是国家对构建现代职业教育体系的一种现实回应。这使得双主体办学治理实际上是特定对象内部和外部的协同治理，即一种双重治理进程。

其次，双主体办学治理进程是国家和行业企业、职业院校等多元行为体共同推动的，但是政府是推动这一进程的核心行为体，即“领导者”。

再次，校企双主体办学治理的启动和持续运行需要权力、利益和认同的共同基础，其具体表现权力平衡、利益共享和认同强化，它们在互动和互构中共同形成双主体治理所必需的物质和观念上的条件。

最后，建构了一个由谁来治理、治理什么、怎么治理、治理绩效四个维度，由理念与目标、举办权结构、管理体制、组织架构、投资构成、决策机制、执行系统、监督反馈、利益分配等 9 个基本模块组成的双主体办学治理模型，提出了参与式治理和双元共治两个基本模

式，两只治理模式相互影响，相互作用，共同构成双主体办学治理结构。（摘自《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6年第6期，作者：吴建新、欧阳河。作者单位：中山职业技术学院，湖南省教育科学研究院。）

●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评估体系研究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评估是保障中等职业教育内涵建设质量的重要抓手。

第一，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评估的理论基础。

办中职学校就是办专业，专业建设是职业教育发展的核心和职业学校推动内涵发展、提高办学水平与社会声誉的着力点和突破口，同时也是一个地区职业教育发展水平的重要标志。专业建设内涵丰富，一般认为“专业建设是职业院校依据教育主管部门和行政主管部门所提供的专业目录进行专业开设与调整的过程”。

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评估的理念包括：诊断与指导相结合；定量与定性评估相结合；静态与动态评估相结合；自评与专家评估相结合。

第二，中等职业学校专业建设评估体系建构策略。

一要整体推进，完善专业建设评估的工作体系。包括开展专业建设调查研究、构建专业建设制度体系、建立职业建设评估机制、设立专业建设评估专项经费。

二要固本培元，构建专业建设评估的内容体系。包括遴选四类专业评估内容的指标、形成四类专业评估内容的主要观测点。

三要精细操作，优化专业建设评估的操作体系。（摘自《中国职业技术教育》2016年第6期，作者：沈军、朱德全。作者单位：西南大学教育学部。）

国际信息

● 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辨析（上）

“现代学徒制”是当前我国职业教育改革中的一个热门词语。政策层面，教育部 2012 年至 2014 年连续三年将现代学徒制试点列入年度工作要点，《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国发〔2014〕19 号）亦将现代学徒制试点列为推进人才培养模式创新的重要举措。实践层面，越来越多的学校和地区也正开展着各种形式的现代学徒制试点。然而，什么是现代学徒制？已有文献大多从教育主体、学习场所、学习内容、学徒身份的双元性等表面特征去描述现代学徒制与传统学徒制的区别。然而，现代学徒制试点多次“形似却神不似”的失败，已然证明这些表面形式上的差异并未真正揭示现代学徒制的本质特征。我们必须追问：现代学徒制中“现代”二字的真正涵义是什么？换言之，现代学徒制的“现代性”是什么？这不仅是职业教育研究必须追问的理论问题，也是影响相关职业教育改革成效的关键所在。本文尝试运用历史比较和国际比较的方法来寻求这一重要问题的答案。

第一，现代学徒制的溯源。

学徒制是职业教育的最早形态。它的历史可以追溯到青铜器时代。当时，由于手工业和社会分工的快速发展，血亲关系范围内的技艺传承已不能满足需要，职业教育开始走出家庭，通过一种初级的、未完全制度化的学徒制形态，将技艺传承给家庭以外的成员。相关的历史记载在古埃及、古希腊、古罗马以及中国战国时期均有出现。这种学徒制未形成完整的制度，具有浓厚的私人性质，是以亲子或养子的家庭关系为基础的，往往被称为“古代学徒制”。

中世纪，随着城市手工业的发展，行会及行会制度产生了，学徒制也随之在 13—14 世纪到达了鼎盛时期。在行会组织中，从业人员按不同身份分为学徒、工匠和师傅三个等级，师徒关系建立在受行会

监督的契约基础上，行会则对学徒制进行了全方位的管理，包括制定管理规范，规范契约，教学指导与监督，期满考核等。这使得学徒制的性质从私人习惯过渡到了公共制度，往往被称为“行会学徒制”或“传统学徒制”。

16—18 世纪是欧洲从封建社会向资本主义社会发展的过渡时期，生产方式从家庭作坊发展到手工工场，行会日益腐败，学徒制也渐渐瓦解，成为了行会阻止他人经营、保持垄断的排他性特权制度，师徒关系彻底转化为了雇佣关系。为了缓解社会矛盾，国家开始通过立法方式介入对学徒制的管理，如英国 1562 年的《工匠学徒法》、德国（普鲁士）1733 年的颁布的保护行会特权的法令等，这时的学徒制可以被称为是“国家干预学徒制”。

在接下来的两次工业革命中，资本主义工业化浪潮完全颠覆了传统学徒制的生存基础，学徒制几乎崩溃，取而代之的是学校职业教育的兴起和学徒制的残喘生存。工厂中，学徒制的形式主要通过雇主、行会、工会和学徒的共同商议来决定，缺乏强制性规定。学徒制变得越来越非正式，口头约定取代了契约，学徒则常常被当作了廉价劳动力。这时的学徒制往往被称为“工厂学徒制”。工厂制的生产方式宣告了传统学徒制时代的终结。然而，正当人们认为学徒制只适合家庭作坊的手工业经济而应该收入历史博物馆时，德国的异军突起，引起了世界对学徒制的重新思考。20 世纪 60 年代末，德国最终以法令形式确立了双元制的职业教育地位，而双元制被认为是以校企合作为基础的现代学徒制。20 世纪 90 年代后，西方各国也纷纷效仿德国，改革学徒制，如英国 1993 年的现代学徒制改革、澳大利亚 1996 年的新学徒制改革等。“现代学徒制”一词随之成为了当代世界学徒制改革的标签。

第二，现代学徒制中“现代性”的内涵。

据考证，“modern”一词源于公元4世纪的拉丁语单词“modernus”。它首先是一个用来表示时间状态的概念，对其理解通常包括广义和狭义两种：泛指意义上，它被用来当作目前、现在、今天的代名词，指人们正在经历的任何一个当前的时间阶段；特指意义上，它指的是人类历史演变过程中的某个特定时期，与“古代（或传统）”相对应，不过在不同的社会研究领域，这种狭义的“现代”所指代的具体时间往往是不同的。

那么，我们对现代学徒制语境中“现代”一词的理解应是广义的还是狭义的呢？根据上述学徒制历史的追溯，我们不难看出，“现代学徒制”一词的产生是在20世纪六七十年代以后，它是指向特殊时代的，而这一时代又是延续到当前的。因此，从时间概念上，现代学徒制中的“现代”上可追溯到20世纪六七十年代，下可延续至当前。

然而，如果仅仅从时间概念上去理解“现代”一词，我们会陷入这样一个认识窘境——只要是发生在当前的，便是现代的，这显然很荒谬。当前，在农村地区和传统手工艺领域，依然存在许多只在家族内（或入赘）传承手艺的学徒制；在餐馆、理发店等工作场所，也依然有许多打着招聘学徒的名义雇佣廉价劳动力的学徒制……我们显然不会称这样的学徒制为“现代学徒制”。因此，对现代学徒制中“现代”一词的理解，绝不能仅仅只是在时间概念上的，而是代表特殊的一类，包含着这种学徒制在本质上与以往任何学徒制之间的特殊差异。这种本质的特殊差异，就是现代学徒制的“现代性”。

从构词法上看，“现代性”是以“现代”一词为词根加上表示性质、状态、程度等意义的后缀“-ity”构成的。对现代性的讨论往往被分置于政治经济、哲学文艺以及大众心理与社会生活等不同领域；其中，在大众心理与社会生活领域，它指的是“个体与群体心性结构及其文化制度之质态和形态变化”。本文主要从教育视角来讨论“现代学徒制”，这样的讨论是在社会生活范畴内的，因此，我们可以把

现代学徒制之“现代性”定义为：20世纪60年代以来的以德国二元制为典型的现代学徒制，作为一种教育制度，在质态和形态变化上呈现出的基本特征。（节选自《教育研究》2014年第10期，作者：关晶，上海师范大学教育学院；石伟平，华东师范大学职业教育与成人教育研究所）

其他信息

● 教育部将严查中职学校问题学籍、双重学籍现象

为进一步加强中等职业学校学生资助管理，规范资助行为，教育部近日发出通知，决定从2016年春季学期起，立即开展中等职业学校学生学籍管理和资助工作专项治理，严查问题学籍、双重学籍等现象；同时加强资金监管，坚决禁止骗取财政补助资金或挤占、挪用、截留财政补助资金等违法行为。（新华社3月30日）

● 教育部：2015年全国中职就业率达96.3%

教育部向社会公布了2015年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情况。数据显示，2015年，全国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人数为515.47万，就业人数为496.42万，就业率为96.30%。对口就业率为77.60%。

据了解，教育部从2006年开始建立中等职业学校毕业生就业公告制度，每年在各省教育厅提交的统计数据基础上进行汇总分析，并向社会发布中职毕业生就业情况。

2015年，从就业去向看，数据（以下均不含技工学校）显示，到国家机关、企事业单位就业的占就业总人数的52.04%，仍为中职毕业生的主要去向；合法从事个体经营的占16.27%，以其他方式就业的占11.67%，表明更多的毕业生进行创业就业，为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发挥着积极作用。升入各类高一级学校就读的占20.02%，比2014年增加了4.7个百分点。这充分说明，近年来推进中高职衔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升学“立交桥”得到拓宽。

从就业结构来看，在第一产业就业的占直接就业人数的 10.87%；在第二产业就业的占 32.93%；在第三产业就业的占 56.20%，比例仍在一半以上。从专业大类来看，加工制造类专业毕业生数、就业人数、就业率均居首位，就业情况最好，就业率达到 97.30%；其次是信息技术类，达到 96.85%；交通运输类、教育类、休闲保健类、财经商贸类的就业率都在平均就业率 96.23% 以上。这表明，中等职业教育与现代服务业、先进制造业发展同步，同时较好地支撑了交通运输、电子商务、现代物流等新型产业的发展，对推动实体经济发展具有较好的支撑作用。

从就业地域分布看，本地就业的 229.19 万人，占直接就业人数的 70.75%；异地就业的 93.67 万人，占 28.92%；境外就业的 1.07 万人，占 0.33%。与 2014 年相比，就业率高出全国平均水平的地区增加了 5 个，达到 27 个，各地区就业差距呈整体缩小趋势。这表明中职毕业生的就业地域仍以本地就业为主，是区域经济社会发展的生力军。同时，超过 70% 的中职毕业生入学时为农村户籍，但毕业后超过 90% 的学生在城镇就业。这表明，中等职业教育帮助农村青年学子获得了就业的技能和稳定的工作，促进学生融入城市生活，有力推动新型城镇化建设。

从就业质量看，在直接就业学生中，签订劳动合同的比例达 89.26%，比 2014 年增长超过 1.22 个百分点，毕业生就业稳定性不断提高。就业月平均起薪 2001-3000 元的占 29.56%，高于 3000 元的学生占 12.02%。近 84% 的就业毕业生有社会保险，毕业生的社会保障状况持续改善。毕业生对就业满意度表示“比较满意”“满意”“非常满意”的达到 84.12%，比 2014 年提高 4 个百分点，毕业生对就业岗位的满意度不断提升。

从职业指导看，毕业时取得资格证书的占毕业生总数的 78.65%。在直接就业学生中，通过学校推荐就业的占总数的 73.32%；通过中

介绍就业的占 6.84%；通过其他渠道就业的占 19.84%，学校推荐仍是就业主渠道。（中国教育报 2 月 26 日）

● 《国务院关于落实职业教育法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的报告》指出——提升职业教育服务“三农”水平

2015 年上半年，全国人大常委会开展了职业教育法执法检查。当年 6 月召开的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五次会议，听取和审议了张德江委员长代表执法检查组所作的关于检查职业教育法实施情况的报告，并开展了专题询问。在本次常委会会议上，教育部部长袁贵仁受国务院委托，作了关于落实职业教育法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的报告。

《国务院关于落实职业教育法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的报告》指出，半年多来，通过努力，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中提出的问题和建议，都启动了相关工作，多数取得了新进展。

报告指出，开展国家级农村职业教育和成人教育示范县创建工作，截至目前已入围 112 个县（区），提升职业教育服务“三农”水平。指导地方按照教育部、农业部联合印发的中等职业学校新型职业农民培养方案（试行）出台相关落实文件。组建现代农业、现代畜牧业、现代渔业、都市农业、现代农业装备等五大涉农职业教育集团，推进农业领域的校企对接，创新农学结合、弹性学制模式。

针对西部地区、民族地区和农村地区职业教育发展相对滞后的问题，报告指出，支持东部地区职业院校特别是示范性职业院校积极面向中西部地区招生，深化东中西部职业院校在专业建设、课程开发、资源共享、学校管理、师生交流等方面的合作。目前东西部中等职业学校开展联合招生、合作办学规模保持在 30 万人左右。

报告强调，2017 年各地高职院校年生均财政拨款水平应当不低于 1200 元。财政部、教育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2015 年 11 月联合印发《关于建立完善中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的指导意见》，

要求到 2016 年底地方应建立中职生均拨款制度，中央财政采取“以奖代补”措施，引导各地开展工作。截至 2015 年 12 月，全国所有省份均已出台了高职生均拨款制度，26 个省（区、市）出台了中职生均拨款制度。

执法检查报告和审议意见指出，职业教育经费稳步增长机制不够健全，仍不能满足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需求，提出要推动建立健全政府投入为主、受教育者合理分担、其他多种渠道筹措经费的投入机制，提高职业教育经费保障水平。为此，财政部、教育部按照《预算法》和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要求，通过进一步整合职业教育补助资金、改革资金分配办法、建立激励机制、提前下达补助资金等措施，调动地方强化管理责任、统筹使用资金、加快推进工作、提升资金绩效的积极性。

报告认为，在执法检查的有力推动下，职业教育改革发展进入了新阶段，制度标准建设逐步体系化，办学水平和服务能力进一步提升。中职毕业生初次就业率连续 9 年超过 95%，高职毕业生半年后就业率连续 3 年超过 90%，毕业生就业呈现去向更加多元、紧贴结构调整、密切服务城镇化和中小微企业发展等特点。（中国教育报 2 月 25 日）

● 教育部：今年起中等职业学校须晒质量年度报告

为促进中等职业学校强化内涵发展，全面提高人才培养质量，教育部下发通知，要求从今年起开展中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工作。

通知指出，各级教育行政部门和各学校要通过教育质量报告总结经验、查找问题、持续诊断和改进，不断提高人才培养质量。区域中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应反映本地区推进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和党建工作的政策措施、经验做法以及取得的成就、存在的困难和问题以及改进工作的措施和办法。中等职业学校教育质量年度报告要紧扣人才培养工作，全面展示人才培养状况、教育教学、学生德育、学

校党建等情况，总结提炼教育教学改革的经验做法、分析存在的困难和问题、提出改进的措施和办法。

教育部要求，教育质量年度报告应及时面向社会公开发布。省级、地市级教育行政部门要在 2017 年底前完成本区域中等职业教育质量年度报告首次发布工作。已验收通过的国家中等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示范学校、国家级重点中等职业学校自 2016 年起，其他中等职业学校自 2017 年起发布质量年度报告。（中国教育新闻网 1 月 28 日）

● 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出台

为规范和加强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近日财政部、教育部制定颁布了《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管理办法》。

管理办法指出，专项资金管理遵循“中央引导、省级统筹，科学规划、合理安排，责任清晰、规范管理，专款专用、注重实效”的原则，由财政部、教育部根据党中央、国务院有关决策部署和职业教育改革发展工作重点确定支持内容。

专项资金现阶段支持重点集中在四个方面：一是支持各地建立完善以改革和绩效为导向的高等职业院校生均拨款制度，引导高等职业教育创新发展。二是支持各地在优化布局的基础上，改扩建中等职业学校校舍、实验实训场地以及其他附属设施，配置图书和教学仪器设备等，推动建立健全中等职业学校生均拨款制度。三是支持各地加强“双师型”专任教师培养培训，提高教师教育教学水平；支持职业院校设立兼职教师岗位，优化教师队伍人员结构。四是支持其他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相关工作。

2014 年，《国务院关于加快发展现代职业教育的决定》提出，实施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此后，中央财政通过专项转移支付安排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专项资金，用于支持现代职业教育改革发展的资金。（中国教育新闻网 1 月 13 日）

报：各位领导

送：成都市教科院办公室、区（市）县教育局职成科、区（市）县教研室（教培中心）、各中等职业学校、各专业指导委员会、各学科中心组、各职业教育集团、各职教学会理事
